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实际控制人张仁华女士的函告，获悉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完成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张仁华	是	1,705.76	7.43%	1.13%	高管锁定股	否	2022年12月14日	—	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有限公司	增信
合计	—	1,705.76	7.43%	1.13%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补偿义务

二、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

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张仁华	22,953.8159	15.25%	12,113.65	13,819.41	60.21%	9.18%	13,819.41	100.00%	3,395.9519	37.18%
韩旭	18,749.1897	12.46%	7,300	7,300	38.94%	4.85%	7,300	100.00%	6,761.8900	59.06%
合计	41,703.0056	27.71%	15,713.65	21,119.41	50.64%	14.04%	21,119.41	100.00%	10,157.84	49.35%

三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(1)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需求。

(2) 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票累计数量为 0 股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0 万元；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,70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.87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.46%，对应融资余额 6,500 万元。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还款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其自有及自筹资金，具有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(3)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4)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，不存在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如后续出现风险，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3 月 18 日